

2023年广州市真光中学（汾水校区）自主招生简章

根据《广州市教育局关于做好广州市普通高中学校自主招生工作的通知》（穗教基教〔2022〕2号）要求，经批准，我校2023年自主招生工作简章如下：

一、招生计划、范围

2023年我校自主招生计划为**18**个，其中招收符合报考公办普通高中条件的随迁子女计划不超过**5**个。我校面向**荔湾区**进行自主招生。

二、特色项目名称和培养简介

特色项目名称：大成智慧教育数理实验班

培养简介：

（一）注重拔尖创新人才早期培育。

（二）实验班的课程将在理科特色、创新发展上下功夫，强化研究性教与学，自主性理科实验，选择性深度学习等教学方式，拟设置中心实验课程、重点实验课程、融合实验课程。其课程体系是建立在培养学生全面发展能力的基础之上，侧重于培养理科见长的拔尖创新人才。

（三）学校配备大量的现代实验仪器与教学设备，大力推进学生的科学实验、课题研究与动手实践，积极开展在数字化环境下的学习、探究与创新。

（四）选修课程和导师制等模式，为学生创新精神、实践能力、兴趣爱好与优势潜能的开发，提供更大的空间与宽广的舞台。

三、报名条件

同时满足下述条件的考生可报名参加我校自主招生：

（一）参加我市中考报名的初中应届毕业生。

（二）具有广州市户籍（含政策性照顾学生）和**荔湾区**学籍的考生，或具有**荔湾区**户籍的外地返穗生，或具有**荔湾区**学籍和公办普通高中报考资格的随迁子女。跨区生按户籍所在区报考。

（三）地理、生物学、音乐、美术、信息技术5门录取参考科目成

绩等级须达到**4B1C**及以上。

(四) 总体要求：品行端正，热爱科学，身体健康，学习能力强，心理素质好，具有较强的创新精神和动手实践能力，综合素质评价各项指标优秀。具体要求：

1.各科均衡发展，具有一定的研究性学习能力和实验操作能力，在理科学习方面具有较强的竞争力。

2.在数理化或在科技创新活动和实践活动中显示有一定特长。

3.具有积极的自主学习能力和探究精神，善于利用多种方式开展主动式学习，全面拓展自身素养。

四、综合能力考核办法

综合能力考核包括科学素养、人文素养、思维品质、表达能力等多方面评估，择优录取。

(一) 初中阶段综合素质评价审核。

(二) 语言表达能力评估

(三) 数理思维能力考核

(四) 物理实验操作能力考核

学校组织考核小组对入围考生进行面谈。专家、考生以“双随机”抽签方式配对。面谈全程录音录像。

五、培养机制

(一) 培养目标

学校学生培养目标是：全面发展、学有特长的英才。努力培养学生的科学素养和人文素养，增强学生的艺术修养和身心健康；尊重学生的个性，激发学生兴趣，挖掘潜能，培养特长。使学生成为具有优秀传统文化底蕴和开阔的国际视野、学业成绩和综合素质超群、特长突出、胸怀远大、具有强烈社会责任感的优秀中学生，为学生将来成为各个领域的拔尖创新人才打下坚实的基础。

(二) 培养方案

1.以“通才”教育观为理念，创新人才培养模式

学校通过“自主招生”招生、与初中、小学对接等渠道选拔优秀学

生，对学生的兴趣志向、学科潜力、综合能力、心理素质等方面进行全面考查。同时在“大成智慧班”培养过程中，实行多阶段动态进出，对进入计划的学生进行综合考查、科学分流，实现进出渠道的畅通，使得学生能够保持活力和竞争力。

2.以现代科学体系为指导，构建系统化培养课程体系

我校拟对标省、市一流中学的拔尖人才早期培养课程体系，以现代科学技术体系为指导，在已有的“天平”课程体系中融入钱学森“大成智慧学”倡导的通才观、系统观思想，构建基础宽厚、学科交叉、系统性强的课程结构和知识体系，将专业课、基础课、实验课等各类课程结合起来，自主学习、创新学习与研究实践相结合，融入学科专业发展的新趋势、新技术，在课程体系与培养环节的设置中充分体现科学与人文艺术的融合。

3.改变教学观念，加快教学模式和考核方式改革

推广研讨式启发式教学方法，以培养学生的理解能力、思考能力、解决问题的能力为中心，充分挖掘学生的潜能；同时尝试进行评价改革，增加过程性评价考核，逐步提高教学的质量和改善教学的效果。尝试小班化培养，采用讨论式、探究式等研究性教学方法，促进学生探究性学习；注重个性化培养，量身定制培养方案，学生自主选择导师、自主选择专业、自主选择课程。通过教学模式和考核方式改革，最大限度地发挥学生兴趣专长和开发学生优势潜能，不断探索全面发展与个性发展相结合的培养机制。

4.实行全程导师制，重点培养学生创新能力

从学生进入我校开始，为学生配备生活导师和学业导师，到了高二时配备研学和竞赛指导教师，使各类专业性强的导师能在课程学习、研究性学习、生涯规划等各个方面对学生给予指导。遴选学术水平高、责任心强、学生培养效果明显的专业导师及其团队，在选配学生、经费支持等方面予以倾斜，合力打造学生培养团队，探索培养优秀人才的有效措施，提升学生创新能力的培养效果；打造优秀科技竞赛导师团队，针对一些市级、省级和国家级竞赛，依托优秀的科技竞赛指导教师组建培

育团队，在学生的遴选、训练及参赛等方面予以大力支持，提升学生学习的积极性，着力培养学生的创新能力。

5.充分利用信息技术，建立人才培养的系统工程

充分发挥学校智慧校园建设成果，利用信息网络，人机结合，优势互补，使人能不断及时地获得广泛而新鲜的知识、信息与智慧，从而培养创新能力。通过电子信息技术培养学生快速地获取知识、掌握技能的能力，而不沉迷于信息网络中。结合强基计划，尝试把高中与大学教育课程相衔接，建立高中和大学培养课程体系，加强基础科学和实践能力的培养。

6.拓展校内外教育资源，发挥协同育人合力

扩展和汇聚社会资源，完善科教结合、校企合作的育人机制，为拔尖人才早期培养提供资源支持和条件保障。寻求与科研院所合作，依托科研院所的优秀科研人员及学校优秀专业导师，采取双导师机制，针对科学发展前沿趋势，结合行业需求，重点培养有发展潜力的后备人才；与企业合作，建立学生体验基地，引导学生参加参观实践活动，让学生了解企业生产流程、工艺、设计规范、营销理念等，深化对专业知识的掌握及应用；拓展国内外交流渠道，与国外学校建立友好交流关系，为学生提供短期交换、暑期学校、海外游学等多种形式的交流机会，培养学生的沟通能力。

六、日程安排

(一) 网上报名：**报名时间为5月13日9:00至5月16日18:00**。考生须在报名时间内凭考生号和密码登录中考服务平台 (<https://zhongkao.gzzk.cn/>)，核对个人基本资料后进行报名，考生最多可填报2所普通高中学校。考生需在中考报名平台下载《广州市普通高中学校自主招生报名表》(简称《报名表》，下同)，完成基本信息、个人简介、学科特长和创新潜质情况、推荐材料等佐证材料填报后，按指引将《报名表》和《广州市初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档案》(在“广东省初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信息管理平台”下载)上传至中考服务平台。考生须在5月16日18:00前对报名信息进行确认，逾时未确认的报名

信息无效。

(二) 确定综合能力考核名单：5月19日前，我校组织开展资格审核，确定参加综合能力考核考生名单。

(三) 综合能力考核资格名单公示：5月22日至5月26日，在广州招考网、学校网站或公告栏公示我校综合能力考核资格考生名单。

(四) 志愿填报：6月1日至6月5日，进入我校综合能力考核名单的考生登录中考服务平台在第一批次填报自主招生志愿。

(五) 考核通知：留意广州市真光中学微信公众号发布的相关信息

(六) 综合能力考核：中考录取计分科目笔试后，我校按全市统一安排组织开展自主招生综合能力考核，具体时间另行通知。考生需携带身份证、准考证参加考核。

(七) 综合能力考核成绩公布：考核结束后在学校网站或公告栏公布。

(八) 录取：考生自主招生成绩应将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和学校综合能力考核成绩折算为百分制后，由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和学校综合能力考核成绩按照比例合成，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占70%、学校综合能力考核成绩占30%。投档时，按填报我校志愿的考生自主招生成绩从高到低顺序录取；考生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不低于2023年广州市**普通高中第三梯度投档控制线**。

七、宿位安排

汾水校区为全走读

八、咨询及投诉处理机制

(一) 我校高度重视对自主招生的监督管理，严格落实信息公开公示要求，严肃自主招生工作纪律，主动接受考生、学校和社会监督，确保自主招生工作公平、公开、公正。

(二) 咨询及投诉方式：

咨询电话：020-81508481

投诉电话：020-81508481

电子邮箱：459335584@qq.com

微信公众号：广州市真光中学

学校地址：广州市荔湾区芳村汾水小区芬芳街47号

九、附则

（一）学生应本着诚信的原则提供真实准确的报名申请材料，若存在虚假内容或隐匿可能对学生产生不利影响的重大事实，一经查实，立即取消其自主招生资格并上报市教育局按相关规定做进一步处理。

（二）我校将成立自主招生工作领导小组,下设评审小组、考核小组、监督小组等工作小组。

（三）被我校两校区自主招生录取的考生将分别编入各校区的“大成智慧”理数实验班，实施“大成智慧教育”理念的教育教学。

本《简章》由我校自主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广州市真光中学（汾水校区）

2023年5月10日